

# 中共宝鸡市委老干部工作局文件

宝老干发〔2021〕21号

## 关于印发《全市离退休干部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委组织部，高新区党工委组织人社部，市委和市级机关各部门人教科（办公室）：

现将《全市离退休干部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宝鸡市委老干部工作局

2021年3月4日

# 全市离退休干部庆祝建党 100 周年 系列活动方案

隆重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举措，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大事，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要意义。按照中央和省、市委工作部署，市委老干局决定，在全市离退休干部中以“**颂光辉历程、赞辉煌成就、助追赶超越**”为主题，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现提出如下方案。

## 一、目的意义

百年征程波澜壮阔，百年初心历久弥坚。自南湖红船启航以来，中国共产党历经 100 载风雨洗礼，一代又一代中国共产党人用鲜血和生命谱写了中华民族发展史上恢弘壮丽的不朽诗篇，创造出一个又一个辉煌灿烂的中国奇迹，成就了彪炳史册的伟大功勋。广大离退休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他们为民族独立、党的建设、国家富强、人民幸福作出巨大贡献。我们以“颂光辉历程、赞辉煌成就、助追赶超越”为主题，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就是要通过“看、谈、写、唱、展、访”和“诗、书、画、影”等方式，组织广大离退休干部重温党的光辉历史，讴歌党的丰功伟绩，引导他们坚守革命初心、永葆政治本色，进

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激发他们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责任和情怀，夯实永远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根基，强化奋进新时代、共筑中国梦的精神力量，进一步激励广大离退休老同志为奋力谱写新时代宝鸡追赶超越新篇章再作新贡献。

## 二、主要活动

**1. 开展参观学习活动的。**积极开展“点赞宝鸡发展、助力追赶超越”活动，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观学习党史教育基地、重点项目、基层党建、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等经济社会和党的建设发展成就，让老同志亲身感受新发展理念带来的新变化，进一步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理解，贯通认识和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引导老同志主动支持改革发展，为推动宝鸡高质量发展、实现追赶超越贡献智慧和力量。

活动时间：3月至7月

责任单位：业务科

**2. 开展专题调研活动的。**采取市县联动、全面覆盖、分级负责、同步进行的方式，组织全市老同志深入开展“我看建党百年新成就”专题调研活动，通过召开座谈会、上门恳谈、电视访谈、微信交谈等多种形式，广泛听取各个领域、各个方面老同志对建党100周年的感受和心声，忆今昔对比、谈发展变化、抒自豪情怀、献诤言良策，深情回顾中国共产党100年所走过的辉煌历程，

立体畅谈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各方面取得的历史性成就，热情赞美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宝鸡发展的新成就新气象新变化，激励广大老同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推动新时代党的事业发展、助力宝鸡追赶超越再作新贡献。各县区、各部门要及时汇总、认真梳理，原汁原味地反映老同志心声，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活动时间：3月至6月

责任单位：业务科、办公室、宣教科

**3. 开展主题征文活动。**组织引导全市广大离退休干部通过所见所闻、所学所思，以生动笔触抒写中国共产党诞生百年来走过的辉煌历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赞美身边发生的可喜变化和感人故事，以真情实感抒发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拥戴，以鲜活故事点赞宝鸡发展、助力追赶超越，在历史对比中感恩、赞美幸福美好生活。从全市征文中推选优秀作品参加全省主题征文活动，并在“三秦夕阳红”信息化平台、微信公众号和网站刊发。

活动时间：3月至6月

责任单位：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市老年大学）、宣教科

**4. 举办离退休干部书画摄影展。**聚焦记录新时代、书写新时代、讴歌新时代，组织广大离退休干部用笔墨丹青和镜头图片记录祖国壮美山河、城乡面貌发生翻天覆地变化和人民幸福安康

生活，抒发爱党、爱祖国、爱人民情怀，感悟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展示我市离退休干部老骥伏枥、壮心不已，积极投身助力宝鸡追赶超越的伟大实践。在全市各级广泛开展书画摄影展的基础上，推选出优秀作品参加“百年光辉映初心”全省离退休干部庆祝建党 100 周年书画摄影精品展和中国西部友好城市老年书画联谊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书画展览。

活动时间：6 月

责任单位：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市老年大学）

**5. 开展离退休干部文艺汇演。**积极引导老年社会团体、群众性组织，紧扣中国共产党诞辰 100 周年主题，开展公益演出、广场歌舞、文艺展演等，共同回顾党的光辉历程，传承党的优良传统，追忆革命岁月，缅怀革命先辈丰功伟绩，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激励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信念，勇于担当，奋力拼搏，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在全市选拔优秀节目参加“永远跟党走、奋进新时代”全省离退休干部庆祝建党 100 周年文艺汇演，充分展示新时代我市老干部的新风貌。

活动时间：5 月至 6 月

责任单位：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市老年大学）

**6.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七一”前夕，在全市集中开展走访慰问老干部、老党员活动，按照中央规定向获得“光荣在党 50

年”的老党员颁发纪念章，向广大老同志通报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老干部工作，认真倾听老同志意见建议，及时了解掌握老同志的所思所想、所需所盼，集中开展困难帮扶活动，协调帮助他们解决在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切实把中央和省、市委关于老干部工作的各项政策落到实处，让老同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活动时间：6月

责任单位：业务科

**7. 举办党史知识答题活动。**组织广大离退休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学习内容，依托“三秦夕阳红”信息化平台、微信公众号，组织开展网上答题活动，帮助广大老同志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牢记红色政权是从哪里来的、新中国是怎么建立起来的，教育引导广大老同志倍加珍惜我们党开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始终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活动时间：4月至6月

责任单位：宣教科

**8. 举办诗书画影歌舞作品网络展示活动。**为进一步扩大建党10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的参与度和影响力，在组织开展线下展

示展演活动的同时，对系列庆祝活动中的书画摄影展、文艺演出、主题征文等作品，依托“三秦夕阳红”信息化平台、微信公众号和网站，进行网络展示，引导更多老同志参展、观展，营造线上线下同步庆祝建党 100 周年的浓厚氛围。

活动时间：3 月至 7 月

责任单位：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市老年大学）、宣教科

**9. 开展宣讲宣传活动。**组织理想信念坚定、理论功底扎实、政治责任感强、热心于社会公益事业的离退休老同志，深入社区、农村、机关、学校、企业，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结合亲身经历，宣讲革命故事、讲述初心故事、讲好党史故事，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激励年轻一代爱党爱国、担当作为。利用电视、微信公众号，邀请部分老同志讲述精彩故事，畅谈改革发展和变化，把老同志身上蕴藏的正能量激发出来、传递出去。组织开展重点人物、中省“双先”典型采访，利用宝鸡电视台《银龄先锋》栏目、网站、微信公众号广泛宣传，把老同志对党的深厚感情和一系列鲜活故事讲给更多人听、让广大群众分享，进一步提升老干部工作的影响力。配合党史研究部门做好离休干部口述史料征集工作。积极向各级媒体报送全市典型人物、典型事迹，宣传全市系列活动开展情况。

活动时间：3 月至 7 月

责任单位：办公室、业务科、宣教科

###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市委老干局成立以锥和忠为组长，陈江为副组长，各科室和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庆祝活动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市各级组织开展系列庆祝活动，各责任科室和单位负责相关活动的指导和实施。每项活动排名第一的责任科室（单位）负责做好该活动的牵头和协调工作。各县（区）、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谋划，精心组织，把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作为贯穿2021年上半年工作的主线，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人，确保各项活动顺利开展。

**2. 围绕主题，注重实效。**各县区、各部门、各单位组织庆祝活动要集中围绕“颂光辉历程、赞辉煌成就、助追赶超越”主题，牢牢把握正确方向，树立品牌意识、精品意识，本着“庄重、热烈、节俭”的原则，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实际，创新活动载体和形式，动员和鼓励广大离退休干部积极参与，营造积极热烈、健康向上的活动气氛，切实增强活动的感染力和实效性。

**3.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借助党报党刊和自办媒体，切实加大对庆祝活动的宣传工作力度，突出活动主题，策划宣传项目，及时报送活动开展情况，认真总结活动中的好做法、好经验以及老同志中的典型事例、精彩故事，进行广泛宣传，努力营造隆重热烈的庆祝氛围。

**4. 务实节俭，确保安全。**庆祝活动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和厉行节约方面的有关

规定，坚持勤俭节约，力戒铺张浪费。在活动组织过程中，要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大型活动要制定安全预案，确保庆祝活动安全有序。

相关科室和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办公室：周新娥 3317910

业务科：李 夏 3317931

宣教科：宁 慧 3317916

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市老年大学）：高小军 3219867

